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同意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 专项说明的意见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二〇二一年第一次会议，认真检查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并审阅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现针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年审会计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和关联方目前的实际情况。针对审计意见段中提出的关联交易和关联担保问题，公司董事会已制定相应的解决措施，董事会和管理层要与大股东和关联方积极落实各项解决措施，尽早消除该等不良影响，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